

元代《四書》學的繼承與開創 —以元儒許謙爲例

廖雲仙*

【提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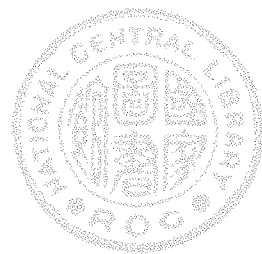
朱子集宋學之大成，著爲《四書章句集注》。朱子歿未久，蒙元入主中國，有識之士多絕意仕進，隱逸山林，著書以終。其所讀之書，多爲朱子之作；其所著之篇，亦多是研究朱子學說之心得。其中尤以《四書》類著述，最爲重要。論者多以元儒《四書》類著述僅在發明疏釋朱子《四書章句集注》而已。實則元儒治學崇尚務實，其訂補朱子《集注》，多有所據，非僅依人爲學，墨守舊說而已。元代《四書》類著作有其繼承之一面。也有其開創性之一端。今取元儒許謙爲例，蓋許謙爲金華學者，最得朱子之正傳，但細看其《讀四書叢說》一書，既有推尊朱子、發明朱子者；更有補充朱子、訂正朱子者。許謙如此治學成果，固然是他個人深造所得，尤其受他的老師王柏、金履祥的影響。本文將就元代《四書》類著述狀況、許謙生平與著述、許謙對朱子《四書章句集注》的因襲與開創等方面作多方探討，希望能補正一般經學史輕忽元代的偏見，有助於元代《四書》學之深化。

關鍵詞：元代 四書 許謙 讀四書叢說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教授兼主任

* 本文曾於2007年5月24日-28日赴山西省晉城市，由葉聖陶研究會主辦「海峽兩岸康熙字典及文化傳承」學術研討會中宣讀。

* 本文爲國家科學委員會95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計畫編號：94WFAB100108。



一、朱子《四書章句集注》與 元代《四書》類著作概說

《四書》之學，二程表章於前，朱子（1130～1200）集結於後，用力至勤至精，共著有《論語詳說》、《論孟精義》、《大學問辨》、《中庸輯略》、《四書語類》、《四書或問》、《四書章句集注》等^①，這一些《四書》類著作中，朱子對《四書章句集注》（以下簡稱《集注》）^②所投注的心力最多，朱子說：

某於《論》、《孟》，四十餘年理會，中間逐字稱等，不教偏些子，學者將註處宜仔細看。^③

這四十年理會的《語孟集注》甚至是：

某《語孟集注》，添一字不得，減一字不得。……《論語集注》如秤上稱來無異，不高些，不低些。^④

所以他要學生：

《集注》且須熟讀，記得。^⑤

甚至要學生不必外求：

前輩解說，恐後學難曉，故《集注》盡撮其要，已說盡了，不須更去注腳外又添一段說話。只把這個熟看，自然曉得，莫枉費心思去外面思量。^⑥

他甚至比較《集注》與《論孟精義》的差異：

《集注》乃《集義》之精髓。……《精義》是許多言語，而《集注》能有

① 據朱彝尊（1629～1709）撰《經義考》（臺北：中華書局，1979年）。

② 朱熹撰《四書章句集注》（北京：中華書局，1995年）。

③ 黎靖德編，楊繩其、周嫻君校點《朱子語類》（湖南：岳麓書社，1997年），卷第19，〈語孟綱領〉，頁392，王過條。

④ 同前註，頁392，甘節條、郭友仁條。

⑤ 同前註，李方子條。

⑥ 同前註，頁392-393。



幾何言語？一字是一字。其間有一字當百十字底，公都把作等閑看了。⑦

「熟讀《集注》」、「且莫枉費心思去外面思量」、「一字當百十字」，在在都可見他對《集注》一書用力精勤，深具信心。至於閱讀《四書》的順序，朱子也有所叮嚀：

某要人先讀《大學》，以定其規模；次讀《論語》以立其根本；次讀《孟子》以觀其發越，次讀《中庸》以觀其微妙處。⑧

他熟讀精思具體實踐《四書》如此，故《四庫全書總目》說：

大抵朱子平生精力，殫於《四書》，其剖析疑似，辨別毫釐，實遠在《易本義》、《詩集傳》上，讀其書者要當於大義微言，求其根本。⑨

這部不教偏些子，不高些，不低些，如秤上稱來無異，殫平生精力的《集注》，不唯是朱子一生學問的代表作，也是他生命經驗的踐履。

值得一提的是，朱子釋經，推崇漢儒，以「簡單明了」為上，他曾說：

蓋平日解經最為守章句者，然亦多是推衍文義，自作一片文字，非惟屋下架屋，說得意味淡薄，且是使人看者，將注與經作兩項功夫做了，下稍看得支離，至於本旨，全不相照。以此知漢儒可謂善說經者，不過只說訓話，使人以此訓話玩索經文。訓話、經文，不相離異，只作一道看了，直是意味深長也。⑩

注釋要留餘韻，讓人玩索，不可自作一片文字，勿疊床架屋，是朱子注釋的原則，也造就了《集注》簡約精當的特色。因此讀《集注》者，非用心揣摩，實難明白其中義理，而學者也因此有了發揮的空間。陳普（1244～1315）說：

⑦ 同前註，頁394。案：朱子《論孟集義》初名《論孟要義》，又名《論孟精義》。

⑧ 《朱子語類》，〈大學綱領〉，卷第14，頁222，徐禹條。

⑨ 紀昀（1724～1805）等纂《四庫全書總目·經部·四書類一》（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卷35，頁23。

⑩ 朱熹撰，郭齊、尹波點校《朱熹集》（四川：教育出版社，1996年），〈答張敬夫〉，卷31，頁1329-1330。

朱子推崇漢人注釋，並多所援引，他的《集注》常參酌何晏（195?-249）《論語集解》，故陳澧《東塾讀書記》云：「朱子《集注》本於何氏《集解》，然不稱「某氏曰」者，多所刪改故也。」《東塾讀書記》（臺北：中華書局，1981年），卷2，頁23。



文公《四書》，大意精義，發明抉剔，似無餘蘊，今細詳之，則其引而不發，留待後人者尚多。¹¹

《集注》「引而不發，留待後人者尚多」，正是元代諸儒可以努力所在。

元代學者承繼宋學，身處異族入主之時，多絕意仕進，潛心於學。他們治學的先後順序，如汪克寬（1304～1372）云：

《四書》者，六經之階梯，東魯聖師以及顏曾思孟傳心之要。……而我紫陽子朱子，且復集諸儒之大成，擴往聖之遺蘊，作為《集注》、《章句》、《或問》，以惠後學，蓋皜皜乎不可尚已。¹²

汪克寬以進學的階梯是：欲讀六經，先自《四書》，要讀《四書》，須從朱子《集注》。汪氏所云正是《四書》地位超越五經的精神，也是《集注》地位等同經文的元代學術風尚¹³。因而元代解釋辨明《集注》之作，泉湧蜂出，不可勝數。今《四庫全書》所收元代學者所撰《四書》類著述雖然只有十一部¹⁴，但據倪燦（1627～1688）、盧文弨（1717～1795）《補遼金元藝文志》著錄，元人所撰《四書》類著述多達五十二部，七百餘卷¹⁵。傅武光教授所著《四書學考》，考得元代《四書》類著述凡八十四部，這八十四部著作中，以「宗朱之類」中「旁采眾家羽翼集注」之「主發明義理者」一類最多，共計四十六部，佔元代《四書》類著述過半¹⁶。元儒許謙（1270～1337）《讀四書叢說》八卷¹⁷（以下簡稱《叢說》），即屬此類。

因此若說元代是接續宋學的時代，是推重朱子學說的時代，更是發明朱

¹¹ 朱彝尊撰《經義考》，卷252，頁1b引。

¹² 汪克寬撰《環谷集》（臺北：商務印書館，1986年），〈四書輯釋序〉，卷4，頁7。

¹³ 參拙作〈「朱注猶經」——元代《四書》類著作疏釋風尚〉（高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舉辦「第二屆全國經學研討會」會議論文，2008年11月15日。）頁1-17。

¹⁴ 此十一部元人所撰《四書》類著述計：劉因《四書集義精要》28卷、陳天祥《四書辨疑》15卷、許謙《讀四書叢說》8卷、胡炳文《四書通》26卷、張存中《四書通證》6卷、袁俊翁《四書疑節》12卷、王充耘《四書經義貫通》8卷、詹道傳《四書纂箋》28卷、朱公遷《四書通旨》6卷、史伯璿《四書管窺》8卷、景星《大學中庸集說啓蒙》2卷。

¹⁵ 倪燦撰、盧文弨補《補遼金元藝文志》（臺北：開明書店，1959年）。這五十二部，七百餘卷《四書》類著述還不包括單治一經如《論語》、《孟子》的。

¹⁶ 傅武光撰、楊家駱指導《四書學考》（臺北：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73年），頁239-253。書中將元代《四書》類著作分為一、理學之部；二、心學之部；三、不知宗派三類。理學之部分1、宗朱之類；2、與朱立異。宗朱之類又分（1）、以朱詰朱；（2）、旁采眾家羽翼《集注》；（3）、舉業。其中旁采眾家羽翼《集注》項下尤細分：甲、重訓詁考證者；乙、主發明義理者。

¹⁷ 許謙撰《讀四書叢說》8卷（臺北：商務印書館，1966年）。



子《集注》義理的時代，殆不為過。

二、許謙及其《讀四書叢說》

《元史·儒學列傳》所列諸人中，以許謙最得朱子之正傳。蓋朱子女婿兼高弟黃榦（1152～1221）知浙江臨川（今杭州），何基北山（1188～1268）從之學，何基於盤溪講學，王柏魯齋（1197～1274）、金履祥仁山（1232～1303）登門受教，許謙白雲又學於金履祥，這四人均金華人，他們都隱逸不仕，一生著述講學，發揚朱子之學最為有功¹⁸。明末黃宗羲（1610～1695）纂修《宋元學案》，立〈北山四先生學案〉，黃百家說：

勉齋之學，既傳北山，而廣信饒雙峰，亦高弟也。雙峰之後，有吳中行、朱公遷，亦錚錚一時，然再傳而不振。而北山一派，魯齋、仁山、白雲，既純然得朱子之學髓，而柳道傳、吳正傳，以逮戴叔能、宋潛溪一輩，又得朱子之文瀾，蔚乎盛哉！是數紫陽之嫡子，端在金華也。¹⁹

「北山一派，魯齋、仁山、白雲，既純然得朱子之學髓」，隱然此四位先生為朱子學之正宗。四位先生中，何基、王柏、處於宋末，金履祥則處於宋元兵馬倥傯之際，許謙純為元代儒者，他講學長達四十年，學生千餘人，於元代彰顯發揚朱子者，非許謙莫屬。故宋濂（1310～1381）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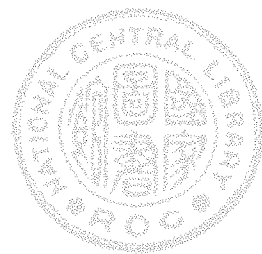
先是何基、王柏及金履祥歿，其學猶未大顯，至謙而其道益著，故學者推原統緒，以為朱子之世適。²⁰

視許謙「以為朱子之世適」，可見他在元代的學術地位。尤其他一生講學著述，其著作甚為可觀。他除了句讀九經、《儀禮》及《春秋三傳》外，流傳至今的著作有：《讀書叢說》六卷、《詩集傳名物抄》八卷、《讀四書叢說》八卷、《許白雲先生文集》等。值得注意的是，許謙的著作大多是以朱學為中心，發揮補充朱子之說，本傳說他：

¹⁸ 黃宗羲（1610～1695）撰、全祖望（1705～1755）續修、王梓材校補《宋元學案》（臺北：河洛圖書出版社，1975年），下冊，卷82。又全祖望案語：「勉齋之傳，得金華而益昌。」頁12。

¹⁹ 《宋元學案·北山四先生學案》，卷82，頁13。關於此學案名稱，王梓材案語云：「是卷梨洲本稱〈金華學案〉，謝山序錄，始稱〈北山四先生學案〉。」同卷，頁12。

²⁰ 宋濂等撰《元史·儒學列傳》，卷189，頁4320。（臺北：鼎文書局，1992年）。



讀《四書章句集註》，有《叢說》二十卷；……讀《詩集傳》，有《名物抄》八卷；讀《書集傳》，有《叢說》六卷。²¹

可見他一生撰作都以朱子學說為中心展開，是深具朱學正統色彩的學者。許謙曾告訴他的好友吳師道（1283～1344）：

孔子之道，朱子發其大全，中國久晦無害也。今朱子之言滿天下，誦而習之者既多，安知不有知朱子，如朱子之知孔子者？²²

「朱子之知孔子」，如許謙者，似隱然以「知朱子」自任。他又說：

聖賢之心，盡在《四書》，《四書》之義，備於朱子。顧其言辭約義廣，讀者或不能悉究其義，以一偏之致自異，初不知未離其範圍，其可以易心求之哉？²³

所以，他對「辭約義廣」的《集注》真是不敢「以易心求之」的。陳正夫《許謙評傳》以許謙思想特點有三：「強調分殊而理一」、「重視經、傳，尤其重視傳」、「注重知行並行」，其中第二點是不錯的²⁴。至於許謙疏解《集注》的具體方法，據吳師道說：

今觀《叢說》之編，其於《章句》、《集註》也，奧者白之，約者暢之，要者提之、異者通之。畫圖以形其妙，析段以顯其義，至于訓詁名物之缺，《考證》補而未備者，又詳著焉。²⁵

所謂「今觀《叢說》之編，其於《章句》、《集註》也，奧者白之，約者暢之，要者提之、異者通之。畫圖以形其妙，析段以顯其義」，都足以說明許謙巨細靡遺地發揮朱子之說；「訓詁名物之缺，《考證》補而未備者，又詳著焉。」則是稱許謙能辨明補正朱子之不足。許謙既得朱子之正傳，為朱子之世適，一生為學均圍繞朱子之說展開，他有功於朱子自不待言。當我們細讀《叢說》，除了嘆服許謙不餘遺力地宗法朱子，羽翼發明《集注》義理

²¹ 宋濂等撰：《元史·儒學列傳》，卷189，頁4318。

²² 許謙撰：〈答吳正傳書〉，《白雲集》（臺北：商務印書館，1986年），卷3。

²³ 黃潛（1277～1357）撰〈白雲許先生墓誌銘〉，《文獻集》（臺北：商務印書館，1986年），卷8下，頁50。

²⁴ 陳正夫、何靖植撰《許謙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1995年），頁474-476。

²⁵ 吳師道撰〈讀四書叢說序〉，《吳正傳先生文集》（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1970年），總頁碼429。



外，也會發現書中有相當數量內容援引古注、偏重訓詁考證的務實學問，其目的除了證成《集注》外，更要補充訂正《集注》。許謙曾說自己治學的態度：

於書無所不讀，窮探聖微，雖殘文羨語，皆不敢忽；有不可通，皆不敢強；於先儒之說，有所未安，亦不苟同也。²⁶

如此不敢忽、不敢強、不苟同的治學態度，最具博學思辨的精神。

因此許謙《叢說》之於朱子《集注》，固有其因襲繼承的一面，也有其開創辨明的一方。以下即就此二方面，於《四書》中各舉一例證說明之。

三、許謙《讀四書叢說》因襲朱子《集注》之部

(一)《讀大學叢說》闡釋發明朱子《大學章句》之例

朱子《大學章句》對《大學首章》：「大學之道在明明德」一句的解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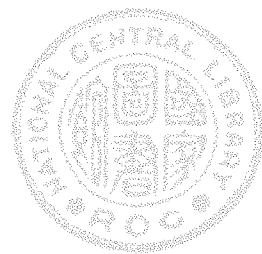
是：

明德者，人之所得乎天，而虛靈不昧，以具眾理而應萬事者也。但為氣稟所拘，人欲所蔽，則有時而昏；然其本體之明，則有未嘗息者。故學者當因其所發而遂明之，以復其初也。（《集注》，頁3）

許謙據之發揮作：

《章句》：「人之所得乎天」原「明德」之所從來；「虛靈不昧」解「明」字；「具眾理應萬事」解「德」字。「虛靈」正說，「不昧」反說，作一貫看。下惟虛故靈，虛是體，靈是用；惟虛靈故不昧，虛靈是體，不昧是用；惟虛靈不昧，故能具眾理，虛靈不昧是體，具眾理是用；惟其具眾理，故能應萬事，具眾理是體，應萬事是用。又分看惟虛靈，故能具眾理；惟不昧，故能應萬事。「人之所得」至「萬事者也」是「明德」正訓，下三轉卻是說上「明」字，但為氣稟至有時而昏，原其所當明。「然其本體」至「未嘗息者」，證其所可明，下言明之之方；「復其初」言明之之效。（《叢說·學說》，頁11a）

²⁶ 宋濂等撰《元史·儒學列傳》，卷189，頁4318。



許謙層層說解《大學章句》，把《章句》深奧的文句說得明白，把《章句》簡約的地方闡釋清晰，既以《章句》與經文相互呼應，更以「體」、「用」解說朱子注文各句關係，如此爲之作會通，爲之析關聯，真是極其詳盡之能事。

（二）《讀中庸叢說》闡釋發明朱子《中庸章句》之例

《中庸》第二章「仲尼曰：『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時中；小人之中庸也，小人而無忌憚也。」許謙此章共五條解說，第一條先以《語錄》發明經義：

《語錄》：「君子而時中，與《易傳》：『中重於正，正者未必中』之意同。如君子而時中，則是中無不正；若君子有時而不中，即正未必中。此說極好，比並體認。」（《叢說·中說上》，頁 8a）

援引《語錄》來發明「中」難於、重於「正」的涵義，是用朱子之言證成朱子之注的方法，此一方法在《讀四書叢說》中甚多，也極具說服力。朱子當年作《集注》時，也常與門人弟子相互討論，這些資料多存在他的文集、語錄中，可相互發明補充。宋末至元，諸儒也常用此一方法疏解《集注》，如趙順孫（1215～1277）《四書纂疏》、盧孝孫《四書集義》、劉因（1249～1293）《四書集義精要》等，都用如此方法。《四庫全書總目》云：

朱子爲《四書集注》，凡諸人問答，與《集注》有異同者，不及訂歸於一而卒，後盧孝孫取《語類》、《文集》所說，輯爲《四書集義》，凡一百卷²⁷。

許謙師尊何基曾說：

《四書》當以《集註》爲主，而以《語錄》輔翼之。《語錄》既出，眾手不無失真，當以《集註》之精微，折衷《語錄》之疏密；以《語錄》之詳明，發揮《集註》之曲折²⁸。

「以《集註》之精微，折衷《語錄》之疏密；以《語錄》之詳明，發揮《集

²⁷ 紀昀等纂《四庫全書總目·經部·四書類二》，卷 36，頁 1a-b。

²⁸ 黃宗義撰《宋元學案·北山四先生學案》，卷 82，頁 13。



註》之曲折。」把《集註》與《語錄》的關係綰結得甚好。錢穆（1895～1990）也說：

《論語集注》最好也有一疏，更好是用朱子的話來自疏其《集注》。²⁹

雖是就《論語》而言，其實四子書均是如此。

許謙對本章五條說解，後三條幾乎全在發明《章句》義理。如第三、四條：

《章句》曰：「隨時以處中」，又曰：「中隨時而在」，此「隨」字含兩意，謂君子每應事之時，各隨其事以處乎中，是一日之間，事事而處乎中也。又同此一事，今日應之如此為中，他日應之乃如彼為中，是一事各於時宜不同者處乎中也。

《章句》二「又」字是眼目。（《叢說·中說》，頁 8a）

把上述文字和《章句》作比較：

君子之所以為中庸者，以其有君子之德，而又能隨時以處中也。小人所以反中庸者，以其有小人之心，而又無所忌憚也。蓋中無定體，隨時而在，是乃平常之理也。（《集注》，頁 19）

很明顯地，許謙所云都是為朱子的《章句》作詮釋、條暢與提示的工夫，正是吳師道所謂「《叢說》之編，其於《章句》、《集註》也，奧者白之，約者暢之，要者提之」的功用。

（三）《讀論語叢說》闡釋發明朱子《論語集注》之例

在〈為政篇·慎終章〉：曾子曰：「慎終追遠，民德歸厚矣。」《集注》：

慎終者，喪盡其禮。追遠者，祭盡其誠。民德歸厚，謂下民化之，其德亦歸於厚。蓋終者，人之所易忽也，而能謹之；遠者，人之所易忘也，而能追之，厚之道也。故以此自為，則己之德厚，下民化之，其德亦歸於厚也。（《集注》，頁 50）

這一段從孔安國說脫胎換骨而來的文字，最值得斟酌推敲³⁰。許謙發揮其義

²⁹ 錢穆撰《孔子與論語》（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1年），頁 32。



如下：

常人之情，於親之終，悲痛之情切，而戒慎之心或不及；親遠而祭，恭敬之心勝，而思慕之情或疏。君子存心則加於此，送終既盡擗踊哭泣之情，又慎喪死之禮，如《禮記》：「殯而附於身者，必誠必信，葬而附於棺者，必誠必信，勿之有悔」之類；祭遠者既盡孝敬之意，又致追慕之情，如《禮記》所謂：「祭死者如不欲生，霜露既降，有悽愴之心；雨露既濡，有怵惕之心」之類。如此則過於常人，其德為厚。上之人既如此，下民化之，其德亦歸於厚。（《叢說·語說上》，頁6a。）

此處許謙引用《禮記·檀弓上》言「慎終」之事，又引《禮記·祭義》明「追遠」之理，是從喪禮與心理的角度看慎終追遠的儀式與態度，將導致民德歸厚的良好教化。此章自古籍典制著手，發明《集注》，最具實學態度。清劉寶楠（1791~1855）《論語正義》解釋此章：

《檀弓》又云：曾子曰：「喪三日而殯，凡附於身者，必誠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三月而葬，凡附於棺者，必誠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皆是言慎終之事。「追遠」者…《荀子·禮論》云：「故有天下者事十世，有一國者事五世，有五乘之地者事三世，有三乘之地者事二世。」又《周官·司尊彝》言「四時間祀」有「追享」，鄭康成《注》以為「祭遷廟之主」，則此文「追遠」不止以父母言矣。³¹

對比許謙與劉寶楠說，許謙對「追遠」從心理立說，劉寶楠則從制度立論，二人的取材與意見或有差異，但對「慎終」的解釋都取自《禮記·檀弓》，則是英雄所見相同，以年代來說，元代許謙應是先驅。

（四）《讀孟子叢說》闡釋發明朱子《孟子集注》之例

孟子捍衛儒家不遺餘力，極力批判當時天下淫辭邪說，如楊朱與墨子，

³⁰ 孔安國曰：「慎終者，喪盡其哀。追遠者，祭盡其敬。君能行此二者，民化其德，皆歸於厚也。」魏·何晏（195?-249）集解、宋·邢昺（932-1010）疏：《論語注疏》（台北：藝文印書館，1979年）。對比孔安國與《集注》，以「禮」易「哀」字，又以「誠」易「敬」字。是後出轉精的注釋，元儒胡炳文（1250-1333）析論曰：「古註云：『慎終者，喪盡其哀；追遠者，祭致其敬。』《集注》依伊川說以『禮』與『誠』易之，蓋喪罕有不哀者，而未必皆盡禮；祭罕有不敬者，而未必皆盡誠。」即是稱讚《集注》之精審。胡炳文《四書通》（台北：漢京文化事業公司），卷1，頁12a-b

³¹ 劉寶楠撰、劉恭勉述《論語正義》（北京：中華書局），上冊，頁23-24。



是先秦哲學家中最雄辯滔滔、最富道德勇氣者，此一特質尤其表現於《孟子·滕文公篇·好辯章》，此一長篇讀來令人欲罷不能，痛快淋漓。但經文「孟子曰：予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亂」之下，《集注》作：

氣化盛衰，人事得失，反覆相尋，理之常也。（《集注》，頁 271）

面對如此注釋，真有莫名所以之感，許謙把它說解得甚好：

《集註》：「氣化盛衰，人事得失，反覆相尋。」竊謂氣化盛，人事得，則天下治；氣化衰，人事失，則天下亂，是固然矣。孟子此章答好辯之問，而孟子之辯，專為闢楊、墨而發，則易亂為治，全賴人事以補天道之不足，反氣化之衰而至於盛也。觀堯、禹之治水，則以人事而回氣化；武王、周公誅紂而伐奄；孔子作《春秋》，則以人事而揅衰失。所以孟子亦於衰失之時，闢楊、墨以回氣化、正人事也。此正聖賢作用，參天地，贊化育之功。讀此章當如此會《集註》之意。（《叢說·孟說下》，頁 2a-b。）

此章經文甚長，但《叢說》僅此一條，藉由如此解說，使我們掌握全章經義：堯、禹之治水；武王、周公誅紂而伐奄；孔子作《春秋》；孟子闢楊、墨，其目的都是要回氣化、正人事。朱子注文的辭約義廣，由此可見。「讀此章當如此會《集註》之意」，如許謙者，可謂深會得朱子之意了。

四、許謙《讀四書叢說》開創之部

朱子身處理學盛行的時代，他集結兩宋各理學大家解釋《四書》的義理之說，作為《集註》，成一家之言。但在名物器數的考證方面，《集註》似乎著力較少。但這並不表示朱子不擅長此類，而是當時時代風氣如此。《四庫全書總目》云：

朱子《四書章句集注》研究文義，期於愜理而止，原不以考證為長。③

③ 清紀昀等纂《四庫全書總目·經部·四書類二》，卷 36，頁 28a-b。



程樹德（1877～1944）也說：

清初戴東原、毛西河諸家喜攻朱《注》考證之失，殊不知朱子嘗與人言：「讀書玩理外，考證別是一種工夫，某向來不曾做。」朱子博極群書，並非力不能為，而其言如此，蓋當時風氣不尚考證。⁶⁵

語極公允。正因朱子「向來不曾做」考證的工夫，因此，留給後來學者相當的空間，如金履祥《論孟集註考證》即針對此多所著墨，許謙也不遑多讓。吳師道說《叢說》之於《集注》：「訓詁名物之缺，《考證》補而未備者，又詳著焉。」便是稱許謙承繼其師，補正朱子之不足。這應是最有功於《集注》之處。

（一）、《讀大學叢說》補《大學章句》不足之例

《大學·傳十章》引《楚書》曰：「楚國無以為寶，惟善以為寶。」《集注》曰：

《楚書》，《楚語》。言不寶金玉而寶善人也。（《集注》，頁11。）

許謙更為之徵引故實：

《楚書》：楚王孫圉聘於晉，趙簡子問曰：「楚之白珩猶在乎？」對曰：「然。」簡子曰：「其為寶也幾何？」曰：「未嘗為寶。楚之所寶者曰觀射父能作訓辭，以行事於諸侯，使無以寡君為口實。又有左史倚相，能道訓典以敘百物，以朝夕獻善，敗于寡君，使寡君無忘先王之業。又能上下說于鬼神，順道其欲惡，使神無有怨痛於楚國。」曾子取其意而言金玉不當寶，惟當寶善人。（《叢說·學說》，頁22b）

朱子掌握了此一故實精義，《集注》寫得甚為簡約。但許謙則補足此一史實，使我們能更明白其中來龍去脈。

又同章：「伐冰之家不畜牛羊」，《集注》：

伐冰之家，卿大夫以上，喪祭用冰者也。（《集注》頁12）

⁶⁵ 程樹德撰、程俊英、蔣見元點校《論語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96年），冊1，「凡例」，頁8。又說：「實則《集注》雖考證稍疏，然字斟句酌，亦非無一長可取，不能概行抹殺。」「凡例」，頁6。



許謙爲之補苴：

《周禮·天官》：凌人，祭祀共冰鑑，大喪，共夷盤冰。共音恭，鑑胡監反，甕大口者。春夏祭時用鑑盛冰，而致祭物於其中，以禦溫熱之氣，防其味之變也。夷，尸也。夷盤廣八尺，長一丈二尺，深三尺，實冰其中，而以尸床置其上，所以寒人死之尸也。（《叢說·學說》，頁 23b-24a）

這段凌人的職掌的補充，不只使我們了解古代卿大夫以上凌人的工作內容，也使《集注》更臻完備。

（二）《讀中庸叢說》補《中庸章句》不足之例

《中庸》第十二章「君子之道費而隱，夫婦之愚，可以與知焉，及其至也，雖聖人亦有所不知。」《集注》：引侯氏³⁴曰：

聖人所不知，如孔子問禮、問官之類。（《集註》，頁 22。）

但究竟孔子向誰問禮、問官？許謙補充：

《家語·觀周篇》：孔子謂南宮敬叔曰：「吾聞老聃博古知今，通禮樂之原，明道德之歸，則吾師也，今將往矣。」敬叔與俱至周，問禮於老聃，學樂於萇弘。歷郊社之所，考明堂之則，察廟朝之度。於是喟然曰：「吾乃今知周公之聖與周之所以王也。」《史記·孔子世家》亦載其事。

《春秋·左氏傳》昭十七年：鄭子來朝，昭子問曰：「少皞氏烏名官，何故也？」鄭子曰：「我高祖少皞摯之立也，鳳鳥適至，故紀於烏爲烏師而烏名。鳳鳥氏，歷正也；玄鳥氏，司分者也；伯趙氏，司至者也；青鳥氏，司啓者也；丹鳥氏，司閉者也；祝鳩氏，司徒也；鷦鳩氏，司馬也；鵙鳩氏，司空也；爽鳩氏，司寇也；鶡鳩氏，司馬也。五雉爲五工正，九扈爲九農正。」仲尼聞之，見於鄭子而學之，既而告人曰：「吾聞之，天子失官，學在四夷，猶信。」（《叢說·中說上》，頁 14a。）

許謙引《家語·觀周篇》，證成孔子問禮於老聃，學樂於萇弘；又引《春

³⁴ 侯氏指侯仲良。仲良字師聖，其父可，爲二程之舅。北宋孟縣人，著有《論語說》、《侯子雅言》等。據陳鐵凡著《四書章句集注考源》，收錄於《論孟研究論集》（臺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出版，1984年），頁 50。



秋·左氏傳》，明孔子問官於郟子，如此徵引原典乃要是用以申說經文「聖人亦有所不知」的意涵、更要證補《集注》「聖人所不知，如孔子問禮、問官之類」的故實。

（三）《讀論語叢說》補《論語集註》不足之例

《論語·憲問》子張曰：「《書》云：『高宗諒陰，三年不言。』何謂也？」《集注》：

高宗，商王武丁也。諒陰，天子居喪之名，未詳其義。（《集註》，頁159。）

淵博勤學如朱子對「諒陰」的解釋採用「未詳其義」的闕如態度，這雖是學者的矜慎，卻也不無缺憾，許謙則試為之釋：

《集註》：「諒陰，天子居喪之名。」《禮》又作梁闇。凡居父母之喪，次在中門外，東牆之下，大夫士居倚廬，謂以兩木，一頭著地，一頭斜倚在牆上，外被以茅茨寢苫枕塊，常處此中。諸侯亦為倚廬，而如以圍幃。天子既立，柱前有梁，形稍如屋楣，故曰梁闇。（《叢說·語說下》，頁17a）

「諒陰」的解釋若據《尚書·無佚》孔安國《傳》：「亮，信也；陰，猶默也。」是把「諒陰」與「三年不言」作呼應。但許謙卻採用鄭玄（127-200）說：「諒闇，謂凶廬也。」其〈無逸〉注：「諒闇轉作梁闇。楣為之梁，闇謂廬也。三年之禮，居倚廬，柱楣。」很明顯地，以「諒陰」為「居倚廬」的意思。劉寶楠（1791~1855）《論語正義》曰：

案：《白虎通喪服篇》：「所以必居倚廬何？孝子哀，不欲聞人之聲，又不欲居故處，居中門之外，倚木為廬，質反古也。不在門內何？戒不虞故也。故《禮閒傳》曰：『父母之喪，居倚廬。』於中門外東牆下戶北面，練居堊室，無飾之室。」又曰：「天子七日，公諸侯五日，卿大夫三日而服成，居外門內，東壁下為廬。」然則廬是倚木為之，別以一木橫臥於地，以上承所倚之木，即葛洪所謂「下著地」者也。孝子於所倚兩旁入，或以苫蔽其一旁耳。既葬，則以短柱將所橫臥於地之長梁拄起，若為半屋



然，則所謂柱楣者，謂有柱有楣也。」³⁵

許謙以諒陰爲梁闇，指小乙崩，武丁立，憂喪三年之禮，居倚廬柱楣，不言政事。如此的解釋，源自鄭玄，而清代學者劉寶楠更廣爲徵引，彌足可信。許謙《叢說》多引古注爲說，他雖身處理學昌明時代，對此類古代制度的解釋，與擅長考據學的清代學者相比，誠不遑多讓。

此外，許謙在〈八佾篇〉中，舉凡「射」、「禘」、「灌」、「輿」、「竈」、「侯」、「朔」、「社」、「三歸」等名物典制的考證，許謙都有所論述。這俯拾即是對《集注》的補益與訂正，《四庫全書總目》稱許謙：

於訓詁名物亦頗考證，有足補《章句》所未備，於朱子一家之學，可謂有所發明矣。³⁶

(四) 《讀孟子叢說》補《孟子集註》不足之例

《孟子·公孫丑篇·尊賢章》：

孟子曰：「尊賢使能，俊傑在位，則天下之士，皆悅而立於其朝矣。市廛而不征，法而不廛，則天下之商，皆悅而願藏於其市矣。關，譏而不征，則天下之旅，皆悅而願出於其路矣。耕者，助而不稅，則天下之農，皆悅而願耕於其野矣。廛，無夫里之布，則天下之民，皆悅而願爲之氓矣。」

此章孟子言施行德政，以百姓：士、商、旅、農、民的利益爲優先，且要對後四種行業減輕稅賦，才是王道。朱子在「市廛而不征，法而不廛」下云：

廛，市宅也。張子曰：「或賦其市地之廛，而不征其貨；或治之以市官之法，而不賦其廛。蓋逐末者多則廛以抑之，少則不必廛也。」

又於「廛，無夫里之布」下注云：

《周禮》：「宅不毛者有里布，民無職事者，出夫家之征。」鄭氏謂：「宅不種喪麻者，罰之使出一里二十五家之布；民無常業者，罰之使出一夫百畝之稅，一家力役之征也。」今戰國時，一切取之。市民之宅，已賦其廛，又令出此夫里之布，非先王之法也。（《集注》，頁 236-237）

³⁵ 劉寶楠撰《論語正義》，下冊，頁 601-602。

³⁶ 紀昀等撰《四庫全書總目·經部·四書類二》，卷 36，頁 4a。



朱子此處引張載³⁷、《周禮》說古代賦稅之方。許謙此章共有三條疏解，對《集注》有不同意見，其第三條云：

按：載師之法，是宅不毛無職事，兩事之罰。今孟子乃曰：「廛，無夫里之布」，則是居廛者使出二十五家之泉，而又出百畝之稅也。《集註》言「一家力役之征」，是因所引夫家之文而併釋之，恐於夫里之布無所當。愚詳孟子謂「天下之民願爲之氓」，是境內田間之民，皆使之出是兩等之賦，只是於一家田稅之外，多出里布耳，與上文「市廛」之「廛」不相關。蓋上既曰「市廛而不征」，是居市者已征之，孟子固以爲過矣。而又出此兩等，不太繁重乎？《集註》上「廛」字既釋爲「市宅」，於下「廛」字乃曰「市宅之民，已賦其廛，又令出此夫里之布」，二「廛」字合而爲一，愚必不敢必知其果如此也。（《叢說·孟說上》，頁18a-b。）

許謙以「市廛而不征」之「廛」爲「市宅」，以「廛，無夫里之布」之「廛」爲「民居」，分屬兩不同階層的居民，如若不然，則市宅之民又要賦廛，又要出夫里之布，豈非重重疊疊繳稅？豈合孟子輕稅賦、行王道之旨？所以許謙堅定地說「恐於夫里之布無所當」、「愚必不敢必知其果如此也」。

五、餘論

朱子一生集宋學之大成，爲百祀師法，巍然爲一代大宗。黃榦傳其學於金華，尤其看重《四書》。他對何基的叮嚀是「但熟讀四書」，何基終身不忘³⁸。何基弟子王柏也教導金履祥：讀書之目自《四書》始³⁹。許謙上承淵源之懿，著爲《叢說》。當我們細讀《叢說》，不難發現許謙多次援引諸師說法。如他在《語說下·思不出章》，（《叢說·語說下》，頁15b）稱黃榦《論語注義問答通釋》的說法「方備」；在《語說下·季氏宰章》（《叢說·語說下》，頁11b）稱「《通釋》此說尤委曲詳盡」，這些，都是稱黃榦能把朱子《集注》義理說得更臻完備。此外，許謙在《叢說》中多採用他的老師金履祥說。如對《論語·泰伯章》《集注》：「大王因有翦商

³⁷ 據陳鐵凡著《四書章句集注考源》，《孟子集注》所引張子指張載。頁40、頁49。

³⁸ 吳師道撰《節錄何王二先生行實寄史局諸公》，《吳正傳先生文集》，總頁碼619。

³⁹ 柳貫撰《金仁山行狀》，《待制集》（臺北：商務印書館，1983年），卷20，頁4。



之志，而泰伯不從」說法的檢討，對照金履祥《論語集註考證》與《叢說》二書，不難發現許謙承繼接受其師履祥的考訂（《叢說·語說中·泰伯章》，頁 21b）。另在《孟子·盡心下·盡信書章》「血之流杵」，也採金先生說來質疑《集注》：「杵，舂杵也。或作鹵，楯也。」

作鹵者是，然亦非楯。若以為舂杵與楯，苟非血深一、二尺豈能漂之？雖非武王殺之而商人自相殺，然亦不至如是之多也。蓋鹵，乃鹽鹵之鹵，謂地發蒸濕，言血漬於地，如鹵濕然。此金先生之意。（《叢說·孟說下》，頁 12a）。

都隱然以其師履祥說為是。許謙看重考證，務為實學的治學特色，受其師影響自不待言。因此，對《集注》誤處，即若讀音之微，許謙亦直言不諱，如《中庸》第十二章「君子之道費而隱」，《集注》：「費，符味反。」許謙說：

費者，用之廣。當作方味反。若符味反者，則姓也。《章句》此音當改。（《叢說·中說上》，頁 12b）

總之，許謙承續諸位先師之說，加上他個人深造所得，作為《叢說》，當我們把它歸類為「主發明義理」一類《四書》著作時，固然要看重他對辭約義廣的《集注》有疏釋發明之功；更要看《叢說》如何徵引古注、援用原典、選取其師考證來補益訂正《集注》，這深具開創意義的一面，最是《叢說》一書價值之所在。

參考書目

一、傳統文獻

1. 何晏（190-249）集解、邢昺（932-1010）疏，《論語注疏》，台北：藝文印書館，據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本影印，1979年3月，7版。
2. 朱熹撰，《四書章句集注》，北京：中華書局，《新編諸子集成》第一輯，1995年3月，4刷。
3. 黎靖德編，楊繩其、周嫻君校點，《朱子語類》，湖南：岳麓書社據文



- 淵閣本《四庫全書》校點，1997年11月，第1版1刷。
4. 朱熹撰，郭齊、尹波點校，《朱熹集》，四川：教育出版社，據《四部叢刊》本點校，1996年10月，第1版。
 5. 胡炳文撰，《四書通》，台北：漢京文化事業公司，《通志堂經解·四書類》，1971年（？），1版。
 6. 許謙撰，《讀四書叢說》，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續編·經部》據上海涵芬樓借常熟瞿氏鐵琴銅劍樓藏元刊縮印本，1966年，台1版。
 7. 許謙撰，《白雲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景文淵閣本《四庫全書》，1986年3月，初版。
 8. 黃潛撰，《文獻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景文淵閣本《四庫全書》，1986年3月，初版。
 9. 吳師道撰，《吳正傳先生文集》，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編印，《元代珍本文集彙刊》，據明藍格鈔本影印，1970年3月，初版。
 10. 柳貫撰，《待制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景文淵閣本《四庫全書》，1983年3月，初版。
 11. 汪克寬撰，《環谷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景文淵閣本《四庫全書》，1986年3月，初版。
 12. 宋濂等撰，《元史》，臺北：鼎文書局排印本，1992年，4版。
 13. 黃宗羲撰、全祖望續修、王梓材校補，《宋元學案》，臺北：河洛圖書出版社，1975年3月，初版。
 14. 朱彝尊撰，《經義考》，臺北：中華書局《四部備要》本，據揚州馬氏刻本校刊，1979年2月，台3版。
 15. 倪燦撰、盧文弨補，《補遼金元藝文志》，臺北：開明書店，《二十五史補編》第六冊，據抱經堂刊群書拾補排印，1959年，台1版。
 16. 紀昀等纂，《四庫全書總目》，臺北：藝文印書館，據清同治7年（1868）廣東書局本影印，1989年1月，6版。
 17. 陳澧撰，《東塾讀書記》，臺北：中華書局《四部備要》據原刻本校刊，1981年，豪華1版。
 18. 劉寶楠撰、劉恭勉述，《論語正義》，北京：中華書局據清同治五年



(1866) 初刊刻本點校，1998 年 12 月，第 3 次印刷。

19. 倫明、江翰等撰，《續修四庫全書提要》，北京：中華書店出版，中國科學院圖書館整理，1993 年 7 月，第 1 版。

二、近人論著

1. 陳鐵凡撰，〈四書章句集注考源〉，收錄於臺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出版《論孟研究論集》，1984 年 10 月，再版。
2. 程樹德撰、程俊英、蔣見元點校，《論語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96 年 2 月，3 刷。
3. 傅武光撰、楊家駱指導，《四書學考》，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73 年 6 月。
4. 廖雲仙撰，《元代論語學考述》，臺北：新文豐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4 月，初版。
5. 廖雲仙撰，〈「朱注猶經」——元代《四書》類著作疏釋風尚〉，高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舉辦「第二屆全國經學研討會」會議論文，2008 年 11 月 15 日，頁 1-17。
6. 錢穆撰，《孔子與論語》，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1 年 12 月，第 9 次印行。



Inheritance and New Development of the Study of *The Four Books* in Yuan Dynasty — Hsu Ch'ien as an Example

Liao, Yu-hsien*

【 Abstract 】

Chu Hsi is the main scholar of Song Dynasty Confucian studies and his major writing is *Collected Annotations on The Four Books*. Soon after Chu Hsi died, the Mongolian Yuan ruled China. Most of the Han intellectuals were not willing to serve as officials. They lived in seclusion and spent their days writing books. They read Chu Hsi's writings and wrote most of their scholarly essays and books on Chu Hsi. The most important books these intellectuals wrote are the works on *The Four Books*. Many scholars thought the works on *The Four Books* of the Yuan Dynasty Confucian scholars only explained Chu Hsi's *Collected Annotations*. In fact, the Yuan scholars were quite practical; they supplemented and revised Chu Hsi's *Collected Annotations* based on supporting evidence without relying on other scholars' opinion or being limited to any hidebound explanation. The Yuan Dynasty works on *The Four Books* displayed both inheritance and new development. This article takes Yuan scholar Hsu Ch'ien as an example, because Hsu Ch'ien was a Jinhua scholar, a true successor to Chu Hsi. By examining Hsu Ch'ien's *Du Sishu Congshuo* carefully, we discover that he not only esteemed and exalted Chu Hsi's theory, but also supplemented and revised it. Hsu Ch'ien's academic performance resulted not only from his in-depth studies, but also from his teachers' influence, especially

* Professor and Director, Center for General Studies, National Chin-Y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 This article was presented on May 24, 2007 at the Conference "The Kanqxi Dictionary and It's Cultural Heritage in Mainland China and Taiwan," in Jincheng, Shanxi Province, China.

* This article was sponsored by a research grant from NSC in 2006 (project: 94WFAB100108).



from Wang Bo and Jin Luxiang. I discuss from varied perspectives the Yuan Dynasty works on *The Four Books*, Hsu Ch'ien 's life and his writings, and Hsu Ch'ien's inheritance and development of Chu Hsi's *Collected Annotations*. I hope my research will make up for negligence of and prejudice against Yuan Dynasty researches in history of Confucian Classics Studies, and it will be helpful in enhancing the Yuan Dynasty *Four Books* studies.

Key words: The Yuan Dynasty *Four Books* Hsu Chien
Collected Annotations on the Four Books

